

農業部高雄區農業改良場公開標售水稻濕穀公告

主旨：公開標售旗南分場試驗田 113 年二期作水稻濕穀一批，歡迎踴躍標購。

依據：依據本場孳生物管理作業要點暨旗南分場 113 年 9 月 24 日簽奉場長核准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標售物品：旗南分場試驗田 2 期作水稻濕穀，金瓜寮田區 1.7 公頃、吉東田區 1.1 公頃，預計 10 月上旬收穫。
- 二、存置地點：旗南分場試驗田區(高雄市旗山區南隆街 3 號)。
- 三、標購期限：自公告之日起至 **113 年 10 月 7 日(星期一)下午 2 時截止投標**。
- 四、開標日期及地點：訂於 **113 年 10 月 7 日(星期一)下午 2 時**假旗南分場現場開標。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一個工作天同時地開標。
- 五、標購資格：登記立案之公司、行號、法人團體或自然人，均得依規定參與標購。
- 六、標購方式：有意標購之廠商(或自然人)，請於本公告之日起至本場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kdais.gov.tw/>) 最新消息區，逕行下載標購報價單(如附件檔)，填妥密封後信封註明「**標購 113 年二期作水稻濕穀 2.8 公頃**」，郵寄或逕送旗南分場收件，於標購期限內完成標購手續。
- 七、決標方式：**訂定底價，以所有參與標購之廠商(或自然人)所報價之**

單價最高且高於或等於底價者為得標對象；標價低於底價時，得於現場公佈底價，供參與標購之廠商(或自然人)現場加價，並以加價最高且高於或等於底價者為得標對象。

八、得標者應於 113 年 10 月 30 日前採收完畢，採收日期由得標者自行決定，惟須於 3 天前通知本場派員現場會同磅重，並應於採收完成後 7 個工作日內將貨款繳交現金或匯入本場帳戶。

九、有意標購之廠商(或自然人)得於公告期間內洽本場旗南分場安排查看本標售案之標的物，(聯絡人：侯秉賦或馮政文，電話：07-6622274)。

十、本公告如有其他未盡事宜則另行公告。